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平审管许〔2023〕40号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 批 复

平陆县人民医院：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审批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申请》（平医字〔2023〕12号）已收悉。

为深入实施健康平陆战略，充分发挥平陆县人民医院在全县医疗健康工作中的突出作用，你单位委托运城市瑞通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专家论证，现予以批复，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

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

二、建设地点：

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位于平陆县新湖大街（平陆县人民医院内）

三、项目建设单位、法人、项目编码、日常监管责任单位、日常监管责任人

项目建设单位：平陆县人民医院

项目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景志强（平陆县人民医院院长）

项目编码：2304-140829-89-01-597458

项目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平陆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日常监管责任人：刘振刚（平陆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四、建设工期：12个月

五、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新建1栋地下1层、地上5层框架结构的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规划总建筑面积576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771 m²、地下建筑面积888 m²、坡道109 m²。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建设投资2999.6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650.1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06.23万元；预备费143.23万元。

资金来源：申请上级资金，不足部分由县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七、项目建设要符合环境保护、节能及防震等要求。

八、招投标：严格按照《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

核准表》进行招投标。

九、项目实施

要切实加强工程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项目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管理，严把工程质量，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交付使用。

十、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期，并登录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

望接文后，请据此编制报批项目初步设计，在初步设计阶段，要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方案；要严格核实工程量、控制投资概算。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4月28日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核准号：2024-004 号

项目名称	平陆县人民医院公卫应急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平陆县人民医院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设计							√
建安工程	√		√		√		
监理							√
设备							√
其它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sxbid.com.cn/ ）						

核准意见：

- 一、该项目建安工程投资总额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应进行公开招标。
-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其它不采用招标的申请。
- 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应委托具有相应招标能力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 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也应在该平台公示。
-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1月29日

